

<<中国法制史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法制史学>>

13位ISBN编号：9787500549741

10位ISBN编号：7500549741

出版时间：2001-3

出版时间：王利民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1-03出版)

作者：王利民 编

页数：56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本书在参考和借鉴他人著述的基础上写作而成，并就以下几个方面作了进一步探讨和努力：一是用中国古代“法制模式”的概念来概括和揭示中国古代法制本身的运行状态和结构内涵；二是力争能够较为全面和系统地阐明并理顺中国古代法制发展的脉络和规律；三是深入发掘中国古代法制思想与法律制度的衔接点，从而站在古人思想的角度观察中国古代法制本身；四是在体例和内容更新的基础上突出各个历史时期在中国古代法制发展史上的地位及其特点；五是对一些古代法制史实及史料进一步或重新予以认识和评价；六是注重总结古代法制建设的历史经验教训并审视其对中国现实社会与未来法制发展的影响和制约。

书中不足或误漏之处，还请读者批评指正。

<<中国法制史学>>

内容概要

《法学专业本科核心课程系列教材：中国法制史学》是在参考和借鉴他人著述的基础上写作而成，并就以下几个方面作了进一步探讨和努力：一是用中国古代“法制模式”的概念来概括和揭示中国古代法制本身的运行状态和结构内涵；二是力争能够较为全面和系统地阐明并理顺中国古代法制发展的脉络和规律；三是深入发掘中国古代法制思想与法律制度的衔接点，从而站在古人思想的角度观察中国古代法制本身；四是在体例和内容更新的基础上突出各个历史时期在中国古代法制发展史上的地位及其特点；五是对一些古代法制史实及史料进一步或重新予以认识和评价；六是注重总结古代法制建设的历史经验教训并审视其对中国现实社会与未来法制发展的影响和制约。

书籍目录

绪论第一章 夏、商、西周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中国古代法起源第二节 夏朝的法律制度第三节 商朝的法律制度第四节 西周的法律制度第二章 春秋、战国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法制思想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法制变革第三章 秦朝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秦朝的法制思想第二节 秦朝的立法概况第三节 秦朝的刑事立法第四节 秦朝的民事立法第五节 秦朝的经济立法第六节 秦朝的行政立法第七节 秦朝的司法制度第四章 汉朝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汉朝的法制思想第二节 汉朝的立法概况第三节 汉朝的法制内容第四节 汉朝的司法制度第五章 三国、两晋、南北朝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的法制思想第二节 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的立法概况第三节 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的法制变革第四节 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的法制变更评析第五节 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法制的其他内容第六章 隋、唐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隋朝的法律制度第二节 唐朝的立法概况第三节 唐律十二篇的主要内容第四节 唐律的基本特点和历史地位第五节 隋、唐时期的司法监察制度第六节 隋、唐时期成熟的中国古代监狱制度第七章 宋、元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宋朝的法制思想第二节 宋朝的立法概况第三节 宋朝的法制变更第四节 宋朝的司法制度第五节 元朝的法律制度第八章 明、清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明、清时期法制思想的发展变化第二节 明、清时期立法概况第三节 明朝法制的主要特点第四节 清朝法制的主要特点第五节 明、清时期司法制度的主要特点第九章 太平天国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太平天国的法制概况第二节 太平天国法制的主要内容第三节 太平天国法制的意义和教训第十章 清末法律制度的变革第一节 清末法制变革的历史原因第二节 预备立宪第三节 修订法律第四节 司法变革第五节 清末法制变革的特点和意义第十一章 中华民国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南京临时政府的法律制度第二节 北洋政府的法律制度第三节 南京国民政府的法律制度第十二章 新民主主义时期革命根据地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革命根据地法律的本质第二节 革命根据地的宪法文件第三节 革命根据地的土地立法第四节 革命根据地的婚姻立法第五节 革命根据地的刑事立法第六节 革命根据地的司法制度参考书目后记

章节摘录

中国法制史学是研究中国法制发生、发展和演变规律的科学。

它既是法学体系的一个基础理论学科，也是历史学的一个重要分支。

中国法制史研究，意在揭示中国古代法律的起源和历代法律的本质与作用，掌握不同时期法制的主要内容和基本特征，考察中国历史上法制运行的基本规律和形态模式，探求中国社会古今法制存在和发展的决定因素，发掘中国古代法制蕴含的一般思想文化价值，总结中国历史上法制建设的经验教训，分析中华民族的法制传统及其历史积淀，了解中国古代法制对现代社会法制建设的影响和制约，认识中国社会未来法制建设和发展的必由之路。

后记

中国法制史学，系边缘性和综合性学科。

谓之边缘性，是其介于史学和法学之间；言之综合性，是其涵盖古今乃至中外，涉及法学、史学、经济学、哲学、古文字学等诸多学科领域，其中法学即包括大部分现代理论法学和部门法学。

所以要全面、准确地把握这一学科，确有其难。

本教程的编写，虽然作者已经尽力，但是由于水平所限，遗漏和错误在所难免，对此一并向读者表示歉意。

<<中国法制史学>>

编辑推荐

《中国法制史学》为法学专业本科核心课程系列教材之一。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